

圓神叢書 ①6

東西看

馬森文論二集

圓神出版社

序

金恒煒

馬森和我的文字交，至少二十年。多年通信不斷，卻從來沒有見過面。

第一次與他相見是四年前的春天，我和文翊怎麼混到倫敦大學他住的學生宿舍那間導師套房，已記不清了。不過他導師房的簡單與學生房相差無幾。他的住處與倫敦給我的初步印象很近，都帶著蕭條的氣息。那天最記得的一句話是問他：「你那麼多文章都在這裏寫的呀！」窗外看過去是嚴冬後無葉枯林的校園。

在倫敦，我覺得他是羈旅的過客；三天的談話也集中在他的寫作計畫，讀者對象完全是中國人——臺灣的中國人；我們從學校的食堂吃到中國城去；所談的也環

繞著中國的政治、文學與前途。

他是應當住在中國人自己的土地上的。我們回臺灣不到半年，他也應藝術學院之聘，回臺客座，於是動了回臺久住的念頭，這個念頭像蠱一樣叮住他不放。

論起交情，我與馬森比兩代交還要多一點，他原是大哥恒杰留法的好友兼同志，他們共同創辦「歐洲雜誌」，後來成了我們家的朋友。

是先從他的文章開始認識馬森。在「歐洲雜誌」上他用了好幾個筆名，寫論評、寫散文、寫小說、還寫電影，因為「歐洲雜誌」的晚期（一共出了九期），我曾在臺參與過，所以知道每一期馬森寫了些什麼文章。

一九六七年先父主編「大眾日報」副刊，我是他義務秘書、審稿、改稿、發稿，並兼一切雜務。那時馬森在墨西哥，每周定期為「眾副」撰寫方塊文章，同時還有一個「獨幕劇」的專刊，後來結集成書「馬森獨幕劇集」。馬森在大眾日報發

表的文章，我可以說是第一個讀者。再後來，我大學畢業進時報，因工作關係，仍然與他通信不輟。

所以我們的交往，從關係上說，是兩代以上；從幅度上說，橫跨歐美，從法國——墨西哥——加拿大——英國；從時間上說，有二十年之久，從一九六五年迤邐迄今。

在倫敦那三天，我們向他約了許多稿子，後來在「人間」上出現的「東西看」就是其中之一。「東西看」這個專欄名稱還是我們取的。他的論評是針對現實而發，基本上是具有「後五四人物」的批判氣息，對中國傳統抱著批評的態度，而又受西潮極大衝擊。他所受的訓練——中國古典文學、電影、戲劇、社會學——都使他的觸角更加靈敏，談問題也常能一針見血，尤其回到臺灣，接觸到活生生的人，踩到踏實的土地上，更能接觸到問題的核心，更能把問題與西方並列同觀。

「東西看」不但是看東、看西，也是從東看西及從西看東；從生活瑣細處看到問題的深層，有的是「小題大作」，有的是「大題小作」了，但總作到讀者心坎去。怪不得在時報刊出時，他的信件很多，有罵、有捧、有恐嚇、有威脅，但大半是讚賞。這種種反應，成爲他寫作熱誠的最大支持。也使他一篇一篇的像吐絲的蠶，將心血化成文字。

現在「東西看」要出書了，馬森兄囑我寫序，說此書來由外，兼述情誼，以爲紀念。

目錄

序·····	金恒煒·····	一
羅素之死·····		一
也談「原文」·····		三
留學政策與殖民地心理·····		七
年輕人的頭髮·····		九
性與愛·····		一一
張天師捉妖·····		一七

常識與科學·····	一九
也算寓言·····	二一
膚色的悲哀·····	二五
考試方法與惡補·····	二九
爵士的勝利·····	三五
賤人賤業·····	三九
英國青年的頭髮·····	四三
成人的權利與權力·····	四七
復仇的聯想·····	五一
維多利亞的末日·····	五五
附錄：「中央日報」讀者投書·····	五九
維多利亞的陰魂未散·····	六三

刼馬者·····	六七
腐草化為螢·····	七一
人性的面相·····	七五
理想的魔術·····	七九
面對自我·····	八三
藝術與色情·····	八七
惡補的價值·····	九一
要命的校園歌曲·····	九七
丟了半條命的牧者·····	一〇一
詩與誦·····	一〇五
紅燒鷄與清蒸魚·····	一〇九
改良與革命·····	一一三

話說幫閒階級·····	一一七
階級與階級的帽子·····	一二一
不退休的老人·····	一二五
防民如防賊·····	一二九
移民與流放·····	一三三
竊國大盜與人民導師·····	一三七
不堪回首話中國·····	一三九
——英國漢學家面對中國的一次總結	
三訪馬克思·····	一七五
英國人的兩種嘴臉·····	一八三
政治家的形象·····	一八七
甘地在英國·····	一九一

附錄：甘地與英國……………	林俊義……………	一九五
批評與自我批評……………		二〇三
談「英爲中用」……………		二〇九
英雄與犯罪……………		二一三
對待生命的態度……………		二一七
實利主義與面子問題……………		二二一
英國的大選……………		二二五
選民三型……………		二二九
大哉讓·保羅！……………		二三七
落葉歸根……………		二四一
作者著作目錄……………		二四三

羅素之死

本世紀最大的思想家之一波騰·羅素(Bertrand Arthur William Russell)於本月二日逝世了。

數學家、哲學家、文學家，和平運動者，羅素實在是這個世紀人類的靈魂之一。英首相威爾遜稱他為英國的伏爾泰（按Voltaire為法國十八世紀之文學家及思想家，對法及歐洲近代思潮影響很大），印度的甘地夫人則稱他為歷史上最大的叛徒。他對數學、文哲的成績，是人所共見的，不必多論。我們覺得羅素最大的貢獻乃在和平運動上。除了他曾竭力主張對希特勒戰爭外，羅素終其一生是反戰的。第

一次世界大戰時，他曾因反戰而入獄。一九六四年他因反對英國當政的工黨政府支持美國的越南戰爭，當眾撕毀他的工黨黨員證。以後又組織公審美前總統詹森的法庭。一九六三年他組織了羅素和平委員會，專為世界上的強欺弱，眾暴寡，打抱不平，可說對促進世界的和平不遺餘力。因為他的仗義執言，無論敵友，常無反唇的餘地。就是美國的詹森，午夜捫心時，恐怕也只有感謝的吧！

其實世界上愛好和平的，一定大有人在。只是有的人沒有這個膽量，有的人沒有這個地位，把心裏想說的話喊出來。要不然，憑他一個將近百歲的老頭子，就是喊得聲嘶力竭，誰去理他！

羅素，這個世紀人類的靈魂，這個世紀人類的良心溘然而逝了。可是我們的良心是不是就此泯滅了呢？不會的！羅素雖然重要，這個世界卻並非缺他不可。死了一個羅素，將有千百個羅素繼他而生。這個世界永遠是有希望的！

也談「原文」

看了元月十一日異戈先生的「什麼叫原文」，使我也想起了一件有關「原文」的往事。記得在大學時代，有一次跟同學們談論紅樓夢的問題，其中有一位自認從沒有看過紅樓夢。中國的知識分子沒有看過紅樓夢的可說很少，大學中國文學系的學生沒看過紅樓夢的更是絕無僅有，因此大家不免對他的孤陋感覺有點奇怪，不想他卻答道：「我等以後看原文的。」話一出口，立刻引起了鬨堂大笑，大家都意會到他所說的原文是什麼意思。他自己也自知失口，弄得面紅耳赤。這已經是十多年前的事了，不想在這十幾年間，「原文」一詞有了更普及、更明確的發展。那位等

以後看原文紅樓夢的同學，並不是多麼崇洋的，尚不免有此口誤，何況是在崇洋的氣氛中長大的年輕人了。後來我在某大學教書時，遇到了另外一件事，跟「原文」問題多少有點瓜葛。我在大學初次執教時，還是毛頭小子，教的自然只是像大一國文這種有學養的老教授不肯低就的課程。選我課的有一個理化系四年級的學生。此君選了三年大一國文，迄未及格，大概看中了我年紀輕，好欺侮，才來選我的課的。誰想他考試的結果，仍然只得到三十來分，還是個不及格。於是寫了一封長信來，對我大加指責，罵我不通人情，罵我貌似年輕，心已老邁。然而這封信不是用中文寫的，而是用英文寫的。我覺得這是很無聊的事，也就一笑了之。不想此君並不因此善罷甘休，竟親與問罪之師。口頭上講的卻還是中國話，不然我還真得請一位翻譯不可了。我問他，我們既然都是中國人，為什麼要用英文給我寫信。他說他不曾用中文寫，他是學科學的人，將來遲早要到美國去的，學中文有什麼用處？而且他小小的年紀，已經在美國的科學雜誌上發表過好幾篇文章，不用說將來一定是

一位可以給中國人爭光的美國科學家。聽了這番解釋，我本來應該肅然起敬的，可是那時候年紀輕（現在算來已事隔十五年了）不懂事，對這位未來將要給中國人臉上貼金的科學家也就沒有表示什麼敬意。不但沒有表示敬意，甚至連他請求加分的要求也膽敢拒絕了。在十年後的今天，想這位只會用英文寫信的未來科學家，恐怕早已脫離苦海，在黃金國安居樂業了，自然再也不會有被迫使用中文，或參加中文考試的煩惱。這件事也可以說明，在崇洋的氣氛中長大的年輕人的心理，已經發展到一種什麼模樣。也許再過幾年，「祖國」跟「美國」會不期而然地成為同義語了。我在這裏，既不願嘲笑，也不想厚責年輕人的這種心理。要是一個孩子老覺得別人的父母可愛，那一定是他自己的父母，不是沒有盡到做父母的責任，就是本身太不可愛了。

原載一九七〇年一月二十八日大衆日報副刊

